

文山学院 体育学院

“正能量之星”评选活动方案

一、活动目的：

为进一步践行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活动，展现体育学院学生朝气蓬勃、积极进取的精神风貌，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生思想道德建设，构建人文校园、幸福校园，让德有所养、学有所得、技有所长的学生脱颖而出，在广大学生中挖掘选树优秀典型，以榜样的力量引领广大青年，汇聚正能量，追逐新梦想，进一步营造良好育人氛围。经体育学院研究，决定组织开展“正能量之星”评选活动。

二、活动主题：发现正能量·传递正能量

三、组织机构：

组 长：刘 鹏

成 员：刘方涛、吴 阳、谭荣东、祝建甫、邹孟言及各班班主任

四、评选对象：

体育学院全体在校学生。

五、评选项目：

“正能量之星”

六、评选条件：

- 1、热爱祖国、热爱学校、身心健康、品行堪为学生的楷模；
- 2、学习态度端正，成绩优良；
- 3、关心集体，乐于助人，自觉维护学校声誉，为校园文明建设作出贡献。

七、评选过程与办法：

（一）宣传

印发“正能量之星”评选活动方案，各班主任在学生中广泛发动，加强宣传，营造氛围。

（二）推选

班级推荐。各班按照评选条件推荐相关“正能量之星”候选人，填写申报表后交体育学院学务办。班主任要根据学生表现，严格把关，使推荐的候选人真正具有榜样示范作用，如不符合条件，宁缺勿滥。

（三）总结表彰

将“正能量之星”优秀事迹通过体育学院宣传栏等媒体宣传报道，予以表彰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八、申报材料要求

申报材料应统一装订，填妥申报表后由体育学院审批。

推荐的“正能量之星”候选人申报材料交电子版。材料包括：1、“正能量之星”候选人申报表一份（附件一）；2、近期生活照一张，像素要求2M以上。

九、几点说明

1、各班级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好本班的推荐工作，要以评选活动为契机，加强对先进典型的宣传，为广大青年学生树立榜样，营造学习先进、争当先进的良好氛围，激励学生的健康成长，加速成才。

2、严格把关，保证质量，如不符合条件，宁缺勿滥。

3、“正能量之星”为不定期评选，如遇符合条件同学，班主任应在《班主任安全月报表》中注明并上报。

4、评选审批后体育学院颁发荣誉证书，并在以后评选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以及其他推优活动中优先考虑。

5、本活动最终解释权归文山学院体育学院所有。

附件一：“正能量之星”候选人申报表



附件一：

文山学院体育学院“正能量之星”申报表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照片
出生年月		政治面貌				
班级		学号				
主要事迹						(200 字左右)
班主任意见						签名： 年 月 日
学务办意见						签名： 年 月 日
体育学院意见						签名： 年 月 日